

关于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3]9591 号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目 录

	<u>页次</u>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1-3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4-6

关于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3]9591号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科赛博”)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爱科赛博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爱科赛博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爱科赛博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

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爱科赛博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爱科赛博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此页无正文，仅为中汇会鉴[2023]9591号《关于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云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玉忠
注册号:110001840004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东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东宇
注册号:110000152407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庄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庄任
注册号:330000144874

报告日期: 2023年10月24日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 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493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62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9.98元，共计募集资金1,442,987,600.00元，扣减剩余应支付的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104,009,132.00元（不含增值税）后余额1,338,978,468.00元，已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贵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5,293,581.0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317,694,018.94元，其中增加股本为人民币20,62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为人民币1,297,074,018.9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3]921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0月20日，累计使用到账募集资金62,528,187.69元，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1,276,450,280.31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与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442,987,600.00
券商直接扣减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104,009,132.00

类别	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入账金额	1,338,978,468.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8,915,094.34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款	53,612,633.35
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460.00
加：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	0.00
财务费用-存款利息收入	0.00
截止 2023 年 10 月 20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276,450,280.31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项目备案与环评批复文号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精密特种电源产业化建设项目	12,000.00	12,000.00	2020-610161-38-03-071592 高新环评批复[2022] 078 号
苏州爱科赛博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精密测试电源扩建项目	10,000.00	10,000.00	2204-320505-89-01-378349 苏环建[2022]05 第 0113 号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6,000.00	6,000.00	2204-610161-04-03-952901 高新环评批复[2022] 077 号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不适用
合计	38,000.00	38,00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止 2023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0.00 元，无需置换。

四、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25,293,581.06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已经支付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18,681,056.52 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612,524.54 元。公司已经支付的发行的费用中预先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

行费用为人民币 5,756,830.18 元(不含增值税), 公司拟置换金额为 5,756,830.18 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已支付金额	拟置换金额
保荐费用	2,000,000.00	2,000,000.00
审计费用	2,500,000.00	2,500,000.00
律师费用	1,169,811.32	1,169,811.32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87,018.86	87,018.86
合计	5,756,830.18	5,756,830.18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企业
信用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额 贰仟零玖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仅供中汇会警[2023]9591号报告使用
主要经营场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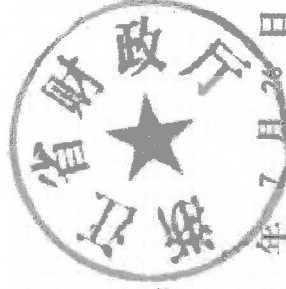
2023

年06月01日

证书序号: 001524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年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仅供中汇会鉴[2023]9591号报告使用

证书编号: 11000184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 09月 05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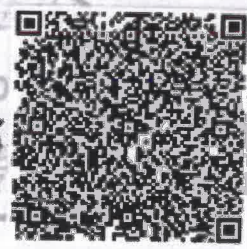
2017



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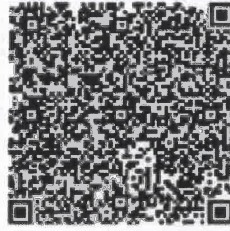


2013



姓 名 潘玉忠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5/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135197305044819
Identity card No.





11000016240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年七月

年 月 日



姓名: 马东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04-10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天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21197904100613



北京京都天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21197904100613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after
201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4487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8 月 1 日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名 刘 勇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1-12
工作单位 中 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特 殊 普 通 合 伙) 北 京 分 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7102190801127138
Identity card No.

